

有时右逝

著

吴承恩捉妖记

下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大明正德年间，八十一枚神秘红钱引发百妖哄抢。

人妖两界失衡，群妖肆虐，生灵涂炭。
捉妖人吴承恩临危受命，踏上捉妖之路。

下

吳孟思北游記

有时右逝

X
不空文化
Beijing culture
作品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吴承恩捉妖记. 下 / 有时右逝著. — 北京：北京联合出版公司，2018.10

ISBN 978-7-5596-2135-1

I. ①吴… II. ①有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8) 第112568号

吴承恩捉妖记. 下

作 者：有时右逝

选题策划：北京磨铁图书有限公司

责任编辑：徐 樟

封面设计：蜀 委

版式设计：美味的蘑菇酱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59千字 700毫米×980毫米 1/16 印张16.5

2018年12月第1版 2018年12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96-2135-1

定价：49.80元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，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：010-82069336



目 录

第三十七章	傻 子	044	第三十一章	波 月 府	001
第三十六章	满 月	037	第三十二章	沙 水 船 队	008
第三十五章	脊 蛇	030	第三十三章	卷 帘	016
第三十四章	聚 首	023			

第三十八章 内丹 051

第三十九章 劫数 060

第四十章 入京 066

第四十一章 苏公子 073

第四十二章 暗流涌动 080

第四十三章 笔试 087

第四十四章 试探 095

第四十五章 武试 102

第四十六章 镇元 113



目 录

第五十三章 一 拳	164	第四十七章 秘 密	122
第五十二章 旧人旧事	157	第四十八章 殉 义	128
第五十一章 凤 愿	149	第四十九章 龙 犀 笔	135
第五十章 解 盡	142		

第五十四章 慈悲 172

第五十五章 沙暴 179

第五十六章 君临 186

第五十七章 杨晋 193

第五十八章 裂缝 201

第五十九章 人心 208

第六十章 破成 218

第六十一章 输赢 225

后记 235



第三十一章

波月府

南疆虽然是蛮夷之地，而且朝向京城的方向被沙神布下了巨大的阵局，但是如果继续向南的话，会发现苗人已经在朝廷未曾知晓的情况下自治为国了。

朝廷派遣的历任镇南将军以及五万大军虽然近在咫尺，却对深山无可奈何。好在苗人并非惹是生非之徒，双方这数十年都相安无事。每个月，镇南将军的全部事务也就是给朝廷派几个信使，报一下自己如何劳苦才守得南疆无事。

朝廷奖励的银子一箱一箱地运到了南疆；而沙神更是个懂规矩的人——每个月的初一深夜，镇南将军被重兵围守的宅邸内，都会有人悄无声息地放下一盒黄金。

起初，镇南将军并不晓得这盒黄金是何人所送，对方又意欲何为，他只是感叹了一下这鸟不拉屎的地方竟然也有人能拿出这么多黄金，然后便若无其事地将黄金收了起来。没想到第二个月，黄金依旧如期而至，且依旧无人注意到黄金是怎么送来的。这倒让镇南将军多少有些不爽：自己好歹也是一方镇守，睡卧的宅邸怎么能容得别人说进便进？

斩了当晚执勤的兵将首领后，镇南将军特意将院子的围墙加高加厚，而且安排了将近百名弓箭手夜里举着火把彻夜巡视。等到下个月的初一，镇南将军又秘密调集了一批刀斧手埋伏进了自己的房间，准备今夜就将那胆大之徒擒下。

镇南将军自以为万无一失，夜里穿戴着盔甲，稳坐于屋内镇守大局。然而一

整夜外面都是风平浪静。直到晨光微露，镇南将军料定对方已经知难而退，打个哈欠推开了自己的房门——

门口依旧是一个雕花木盒，透着窗外照射进来的阳光，让人一眼就能看到里面放着的沉甸甸的金子。

镇南将军心中一紧，正打算破口大骂，却看到院子里负责巡视的那些弓箭手已经一个不落地都成了沙雕；镇南将军顿时觉得脚下不稳，狼狈地跌坐在地上。

屋子里面的刀斧手以为贼人到了，纷纷高喊着杀了出来。杂乱的脚步声震动着大地，外面的沙雕一个一个被震得成了粉末……

从这个月开始，镇南将军不再对这无名的“客人”设防。

他已经知道了对方想传达的口信：金子的意思，就是告诉镇南将军不要节外生枝。而这个客人如果真的想要取自己这个将军的性命，实在是易如反掌。

人，都是怕死的，哪怕是出入沙场见惯了生死的将士。如果对方站在面前，镇南将军绝对会拔出自己的佩剑，毫不含糊地与对方迎头拼杀，至死方休。但是，面对着无形的强大敌人，镇南将军最终还是选择了退让……

镇南将军知道南苗素来有着诡异蛊术，也不是没有考虑过上一道奏折，请皇上调派锦衣卫镇邪司过来。但是，这道奏折说着容易，一旦呈上去的话，非但侧面承认了南疆不稳，还会显得自己白白占着五万兵力却办事如此不力，堂堂三军还得仰仗于镇邪司……

好在苗人并没有什么出格的举动。每一任镇南将军都觉得如此便好。

——只要南疆在自己坐镇的五年十年内不招惹朝廷，便一切安好。

皇上远在天边，这南疆，只要不反，便不会引得皇上注意。

“这便是南疆目前的局势了。”

奎木狼喝了口酒，对着面前目瞪口呆的吴承恩和青玄说道。

两人面面相觑，不晓得这奎木狼是否喝醉了，竟然同两人没头没脑地说了这么多国家大事。

青玄休息了一阵，精气神已经好了很多；但是吴承恩此时却已经是一个头两个大，一边不耐烦地听着，一边忍不住朝窗外看去——

窗外的梧桐树荫下，李晋不知从哪儿提来了一只盛满水的大木桶，李棠和杏花正在给哮天洗澡，说说笑笑的。吴承恩真想找个借口溜出去，家国大事太无聊，还是洗哮天比较有趣。

只是……

这奎木狼眼神锐利，气场强大，醉醺醺的样子更是让人觉得他面相凶狠，再加上他手中又不时地把玩着那根狼牙棒，一直露出奇怪的笑容紧盯着面前的吴承恩……

吴承恩只好耐着性子继续听他闲聊。

梧桐树荫下，李晋一边手里摇晃着酒壶饮酒，一边也在走着神——

李晋向来过得比较糊涂，掰着手指头算下来，也不知道满月到底是今天还是明天，索性只是喝酒玩乐，反正哮天有两个姑娘照顾。只是，一直都没有见到久违的百花羞。

李晋把酒壶里的酒喝完了，咂咂嘴感叹道：“大小姐，你说百花羞是不是被奎木狼藏起来了？”

“你是来看望奎木狼的，还是来看人家夫人的？若是让奎木狼听到了，免不得要揍你一顿。”李棠还没答话，小杏花先接上了。

“我只是奇怪，都传闻他们恩爱有加，想来定是形影不离的，怎的现在只见奎木狼，却不见那百花羞？”

杏花忍不住咯咯一笑：“我猜她一定是人如其名，太害羞了！”

正说话，忽见到吴承恩垂头丧气地走了出来；后面跟着的青玄，双眉也皱在一起，手中拨弄着念珠略显不安。

李晋抬头，看到一前一后两人表情的区别，饶有兴趣地问道：“怎么样？聊得如何？”

“你这朋友，脑袋多少有些问题……”吴承恩没好气地回答道，手中却多了一把精致的梳子：

“他要我和青玄去附近的集市，帮他卖掉此物，然后买些米面回来好开伙。”

李棠忍不住抢白一句：“集市又不远，走上一趟还嫌累吗？”

杏花却有点忧心：“莫不是觉得我们几个在这里叨扰时间太久，扰了人家的

清净吧……”

李晋摆摆手：“怎么会……你们是我带过来的，他断不会如此小气！说不定……奎木狼此举另有深意，只是我们不知道罢了。”

李棠思忖着，目光掠过吴承恩手中的梳子，顿时一滞，这梳子一眼瞧上去就知道价值不菲，手柄处甚至还镶嵌着几颗珍珠。

奎木狼将这样一个十分女孩儿化的物件交给两个大男人去集市上卖，似乎更诡异了。

按照奎木狼的指引，在群山镇的另一个方向，距离奎木狼的波月府十里之外，就有一处南苗集市；平日里隔三差五，奎木狼都会戴上自己的斗篷乔装打扮一番，去集市上买些油米之类的家用。

青玄同吴承恩便是被打发到了这集市上的。

这一路上吴承恩免不了抱怨几句，寻思着奎木狼明明是个流连温柔乡的痴汉，却装模作样信口开河，谈论一番天下大事……

没多久，两人便远远看到了奎木狼嘴里所谓的集市——说穿了，只是山地之中难得的一块平地而已。

这里已经属于南疆的腹地，虽然比不上中原繁华，却也算得上热闹。

不少苗民都是席地而坐，随手铺开一块兽皮当作摊子，上面摆的便是一些汉人可能一辈子闻所未闻的稀罕物。

吴承恩捏着手里的梳子，眼睛却盯紧了摊子上的宝贝们；虽然知道此地不宜久留，但是吴承恩还是眼神可怜地瞅着青玄。

青玄本来不想多事，奈何那吴承恩自从书不见了之后郁郁寡欢，索性当作陪他散心。确实，不少小零碎都吸引了吴承恩的兴趣，少不得要劳烦青玄帮着翻译几句土语。

只是吴承恩实在是囊中羞涩，转了两三个摊子后，本来他看中了一支龙须笔，也只能询问价作罢。

其实，苗人并不如汉人一般精通于买卖，所以这支笔开价并不算高；如果拿出自己身上所有的银两，吴承恩倒也是能将将买下这支宝贝。但是，青玄有些拿

不准主意：自己也未曾见过龙须，不晓得这笔的真假……

倒是这集市偏僻，不像是能有如此珍品的地方，多半是什么珍禽异兽身上的毛做的赝品罢了。

想到这里，青玄便三言两语，打消了吴承恩想要倾囊而购的念头。

吴承恩点点头，垂头丧气嘟囔了一句“书都丢了要笔还有什么用”，便继续去转下一个摊子了——至于奎木狼交代的买米买面之事，早就抛之于脑后。

正当吴承恩寻觅着三两银子之内可以买到什么玩意时，青玄忽然间拍了拍吴承恩的肩膀，同时压低了自己的声音：有妖气。

吴承恩霎时间警惕了起来，不动声色地握住了袖管中的纸笔，随着青玄的目光小心翼翼地望了过去——

一个牛头妖正蹲在不远处的摊子前，用蹄子把玩着一把鹰爪小刀。守着摊子的苗人倒是见怪不怪，正在同那牛头妖交谈着。

两人小心观察了一番，确定这妖怪并非是奔着青玄同吴承恩而来的；相反，他甚至没有打算掩盖自己的身份，反而大大咧咧地露着原形，哞哞叫着，同那苗人交流。

这一点，倒是吴承恩同青玄始料未及的：没想到，南苗的人已经可以和妖怪做买卖了，若非在此地眼见为实，说出去实在是无法令人相信。

吴承恩见没有什么异常，便径自去了下一个摊子。

青玄皱眉，还是小心地手持念珠就地作法，张开了自己的结界以防万一。

这一探虚实可不要紧，没想到集市中起码有七八只妖怪。

幸好，这些妖怪似乎都无恶意。甚至刚才同吴承恩讲价的那个卖笔的摊主，表面上只是一个毫无破绽的苗人老汉，其实也是妖怪。

唯一值得注意的，便是集市之中的卖家里面，只有这么一只妖怪而已。

不过……能躲过青玄的法眼，青玄自然明白，其修为可见一斑。

这里藏龙卧虎，不知那奎木狼到底为何要引他们来此集市。

哪想到，青玄只是一时没注意，这吴承恩游山玩水一般一路逛下来，不仅梳子没有出手，反而添置了两支玉石簪子——一个幽红，另一个则是微微发白。

吴承恩仿佛得了大便宜，嘴中不断念叨着这簪子买值了，要是一般的集市，

起码要四两银子。现在，两支加在一起才三两银子……

“白的送给杏花……看她平日里也不打扮，站在李棠身边简直一副丫鬟的样子。”吴承恩捏着手中的簪子，对青玄说着自己的打算。

“另一支，送给李家小姐吗？”青玄不由得佩服吴承恩对女孩子的心思揣度得当。

“不啊……送给那百花羞。”吴承恩脑袋歪了歪，显然不明白为什么青玄会觉得自己要送给李棠礼物，“毕竟咱们是客，随着那李晋空手而来，吃住于此，实在不大好看。”

正说着，两人漫无目标，再一次来到了最初吸引了吴承恩的地方——那支龙须笔。

吴承恩一下子有些走不动路了，再次蹲下来，拿起笔细细把玩。

这摊主倒也朴实，除了一直盯着吴承恩之外，并没有阻止眼前这个寒酸的书生。

看了半天后，吴承恩咬咬牙，说道：“先生，两百两银子我实在没有，但是我有另一件宝贝，希望先生过目。”

那摊主点点头，开口说道：“如果真是宝贝，以物易物未尝不可。”

吴承恩急忙向怀里一掏，拿出来的不是那梳子，而是将一把火铳放在了摊主手中。

青玄看到这里，面露些许惊讶。

吴承恩使了个眼色，悄悄掀开衣襟——自己原本那把火铳还好好地待在腰间。

“这可是个稀罕物，朝廷管得严……”吴承恩手舞足蹈比画着，倒也不算是吹牛。

神机营的东西，自然是不允许流传于民间的。

也许这苗人压根没有见过这玩意……

那摊主却笑呵呵地摇摇头：“神机营的东西……确实不好入手，却也值不了什么价钱。”

“您倒是有见识！”吴承恩钦佩地惊呼一声，没想到这苗人老头真人不露相，却是吃过见过。

单纯认识火铳，倒也不算稀奇，毕竟民间也有些粗制滥造之物供人赏玩；但是脱口而出这乃是出自神机营，绝对不是一般人能一口咬定的。

“小伙子，还有什么宝贝吗？”摊主上下打量着吴承恩，将那把火铳递了回去。吴承恩想了半天，还未开口，那摊主却眼睛极尖，伸手说道：“如果是你袖口中的梳子……倒是可以。”

吴承恩一愣，匆忙护住了袖口：“这是别人的东西，要用来换米面的……”

“倒也无妨……”那摊主翻身寻摸一番，拿出了一袋粗米，“如果真是宝贝，我愿意以米相换，然后再搭上这支笔，小伙子意下如何？”

“这……”吴承恩一时间有些为难，看着青玄。毕竟这是奎木狼的东西，以他人之物为自己买东西，算不算偷，吴承恩有些说不好。

青玄也在迟疑，吴承恩最终决定先将梳子交给对方把玩。最好这梳子就是个一般玩意，省得自己苦恼。万一要值些个银两，反而会让吴承恩苦恼不堪。

哪想到，两人在转接手的一刹那，那梳子发出了光芒——

青玄一惊，急忙用手按住吴承恩的肩膀，同时另一只手紧握念珠准备见机行事；毕竟青玄知道对方是妖怪，哪怕刚才还是一团和气，也保不齐对方会下杀手。但是，那苗人老汉却没有任何动作，只是突然间老泪纵横。

一时间，吴承恩和青玄都有些无所适从，不知道发生了什么。

“终于，我终于等到你了……玄奘。”那老人盯着吴承恩，开口说道。

吴承恩一下子愣了，目瞪口呆支吾一番，不知该如何辩解——

“我终于等到你们了。”一个声音，在青玄和吴承恩的背后响起。

两人的背后，浑身伤痕的九剑已经将自己的巨伞握在了手中撑开。周围的苗人顿觉不妙，纷纷起身逃走。

青玄并没有像吴承恩一般本能地转身。

因为九把兵刃已经旋转着，贴住了青玄的脖子。

“走吧，带我去见奎木狼。”

第三十二章

沙底船队

而这时，波月府中，奎木狼正招待杏花、李棠几人。

“奎木狼大哥，在这荒山里一住这么多年，你们夫妻俩不觉得寂寞吗？”李棠看着眼前的荒山，风景虽好，可看上十年，也会觉得无聊吧。

“一个人住当然寂寞，有人相伴便不会。”奎木狼笑笑。

“可是……我们来了这么久，还从来没有见过百花羞呢……”小杏花在一旁微微皱了皱眉头。

奎木狼没有回答这个问题，只看到波月府的门口来了几个路过的苗人，满面风尘，神态疲惫地比画着什么。

奎木狼虽然不大懂得苗语，却爽快至极，不仅拿了几杯酒水，还送了一个满满的酒壶给这些人路上解渴。

送走了千恩万谢的苗人后，奎木狼才走了回来，坐在李晋身边说：

“其实，之前的景色还算不错，从这边到你能看到的最远处，都是森林。只是这些年，树全部都被苗人砍了，只剩下这些光秃秃的石头。”

李晋还没说什么，小杏花突然颤抖了一下，嘴唇也倏地变得惨白。

“奎木狼大哥，别再说了……”小杏花捂住胸口痛苦地说。

奎木狼脸色一变：“怎么，杏花姑娘，难道你知道苗人为什么砍树吗？”

“我……不是……”杏花脸上的痛苦神色加剧了，“我只要听到……那两个

字，就会觉得很疼……”

众人忙围上来，李晋努力忍住笑：“小杏花，你说的那两个字，是‘砍树’吗？”

“不要再说……”杏花跪倒在地，眼泪都涌了出来，这次，她的脸上一点血色也没有了。

李晋笑嘻嘻地对奎木狼解释：“你别看她是杏花妖，其实她算不上什么妖，她道行太浅，经常忘不了自己是棵树呢。”

奎木狼看看孱弱的杏花，也忍不住觉得好笑，可是又觉得笑不礼貌，只好强行忍住。

杏花泪眼蒙眬地看着眼前忍笑的人们，有点委屈，不过这也不怪他们。杏花想，他们一个是天下群妖都要惧上三分的李家执金吾，一个是近些年谈者色变的锦衣卫二十八宿的前辈，就像她不能理解他们的烦恼一样，他们也不能理解她的痛苦，出身不同，有些感受无法传达。这不能勉强。

只是，道行浅又怎样？她又不想称王称霸。

忘不了自己是棵树又怎样？她本来就是树啊，为什么要忘记？

杏花默默地转身走开。

李晋愣了一下：“小杏花，我开玩笑的！”

而李棠瞪了李晋一眼，起身追了上去。

“说真的……”李晋抬头看看走远了的杏花和李棠，压低了声音，“说不定过段时间会有执金吾杀过来。到时候你可别怪我不能出手帮你。”

“自然用不着。你的任务是潜伏于李家，没必要为了帮我而扯破身份。”奎木狼笑着摆手，示意李晋想多了。

几年前，镇邪司内部要选取一人前往李家蛰伏，探听李家动向。

本来这个差事怎么想也该是交给奎木狼去做。

毕竟当时他正在追求百花羞，一切都显得那么顺理成章。

偏偏杨晋被皇上钦点，顶了奎木狼的位置。

麦芒伍虽然多次上了密奏，却依旧无法改变皇上的心意。

皇上的理由只有一个：“爱卿如何保证奎木狼不会真的背叛朕？”

一番话，倒是让麦芒伍无法辩解。

私底下，麦芒伍本打算同杨晋去说清楚利害关系，然后自己找个借口向皇上请辞——只是杨晋得了皇上的密旨后，却连招呼都没和任何人打，连夜领着哮天走了。

着实，我行我素的杨晋一下子打乱了麦芒伍的算盘。

算起来，麦芒伍和杨晋关系也还凑合，他倒是没觉得杨晋此举有什么坏心眼——这人八成是觉得卧底是个闲差，比起没日没夜除妖的二十八宿要清闲太多，这才躲懒直接跑了……

杨晋的这番误打误撞，虽然令麦芒伍措手不及，反而让皇上赞不绝口：这般行事谨慎，可成大器。确实，杨晋这没头没脑地忽然离开，消息倒是封锁得滴水不漏。加上皇上在内，京城里面知道杨晋去向的人，不会超过五个。

只是，这五个人之中，就有奎木狼。即便素日里再爽快，杨晋这不开眼的举动还是着实惹火了奎木狼；幸好，后来奎木狼去李家提亲时还算顺利。当时的奎木狼早就盘算好了：要么，自己带着百花羞回来；要么，自己带着杨晋的脑袋回来。

一番往事，皆化为笑谈。

原本就行事低调的锦衣卫二十八宿杨晋已经渐渐被人淡忘，诸如九剑这样的晚辈亦不与之相识。

现如今，这家伙倒是在李家做执金吾做得逍遥快活，见面就特意与奎木狼介绍自己已被赐姓为李，要改口叫“李晋”。

不过此时的奎木狼，亦非朝廷的人，自然不会在意这些。

奎木狼抬头看了看日头，算了算时辰。

吴承恩应该已经遇到了等他的那个人了吧……

十里外的苗人集市。九剑正在与青玄和吴承恩两人对峙。

“带我去见奎木狼。”九剑又重复一句，贴着青玄脖颈的剑稍稍下压几分。

虽然他的兵器很钝，但是围绕着剑刃的剑气可不是闹着玩的。

青玄没有轻举妄动，知道自己哪怕此时拿起念珠，背后的九剑也会毫不迟疑